

# 宝鸡市金台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一）主要职能。

金台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是行使金台区园林环卫管理和相关行政执法处罚的区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建制。按照《宝鸡市金台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宝金办字〔2019〕42号）文件精神，其主要职责为：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2、负责辖区市容市貌管理和数字化城管工作。

3、负责辖区城市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区管城市公共绿地、风景林地、小游园、行道树、绿化带地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辖区单位的绿化创建活动。

4、负责辖区环境卫生管理和垃圾清运、收费等工作。

5、参与辖区占道停车场点（包括行车道、人行道）的设置和管理工作。

6、行使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的执法职能。

7、行使辖区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建筑施工噪音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

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执法职能。

8、行使辖区工商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乱摆摊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执法职能。

9、行使辖区交通管理方面的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的执法职能。

10、行使辖区水务管理方面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执法职能。

11、行使辖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户外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随意摆放、占道经营、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执法职能。

12、行使辖区物业管理方面的执法职能。

13、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设办公室、环卫股、市政绿化股、法制股、考核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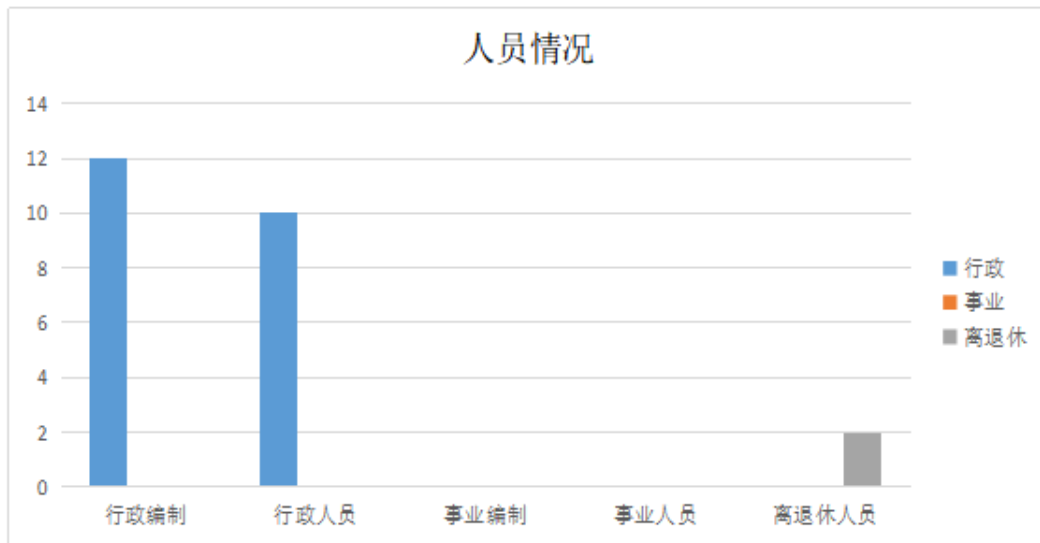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金台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本级（机关）
2	
3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0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已公开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已公开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已公开空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宝鸡市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87.0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6
		9. 卫生健康支出	7.94
		10. 节能环保支出	474.66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62.41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7.7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687.0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687.05</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b>收入总计</b>	<b>1,687.05</b>	<b>支出总计</b>	<b>1,687.05</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87.0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6	34.26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7.94	7.94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474.66	474.66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62.41	1,162.41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7.79	7.79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687.0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687.05</b>	<b>1,687.05</b>	<b>0.00</b>	<b>0.00</b>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87.05		1,687.05	1,687.05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b>收入总计</b>	1,687.05	<b>支出总计</b>	1,687.05	1,687.0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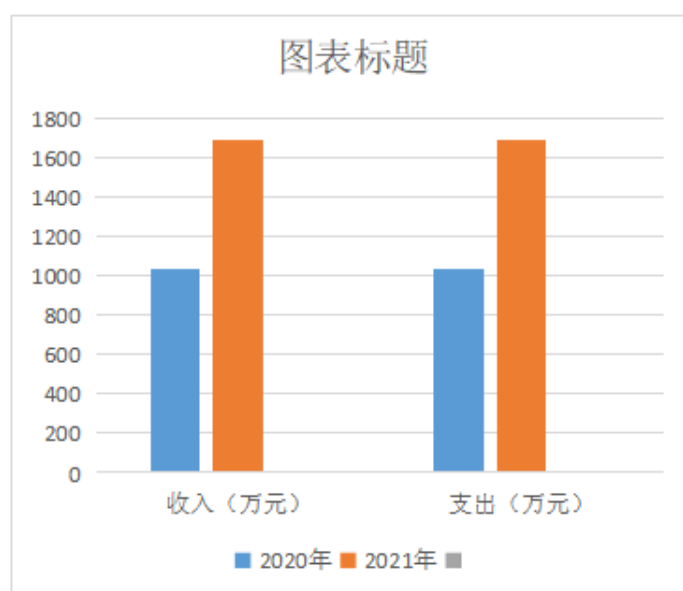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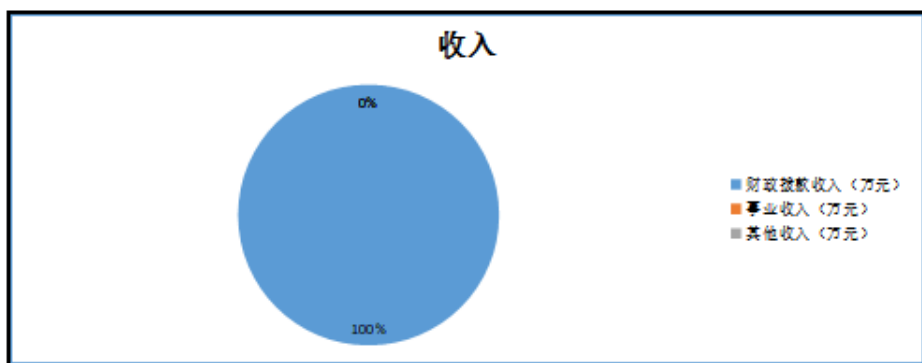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总计 168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654.92 万元，增长 63.45%。主要是人员费用增加，以及增加了渭河疏浚及生态治理提升、儿童篮球运动公园等项目建设收入。

本年度支出总计 168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654.92 万元，增长 63.45%。主要是人员费用增加，以及增加了渭河疏浚及生态治理提升、儿童篮球运动公园等项目建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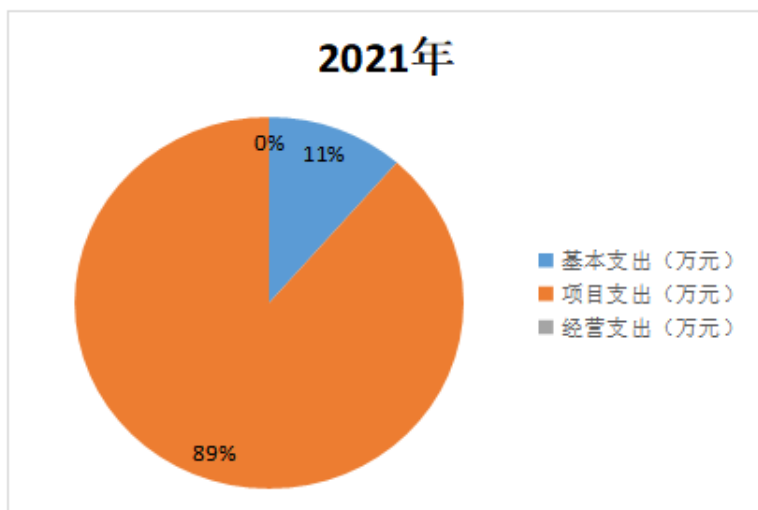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687.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87.0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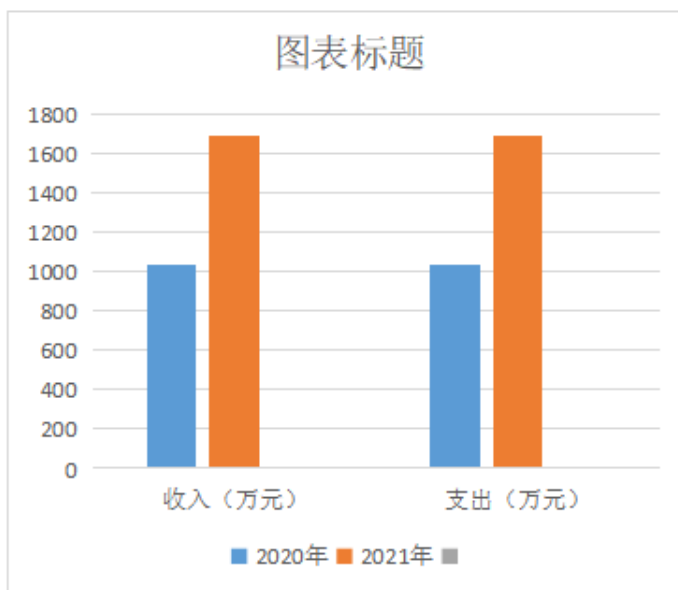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1687.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21 万元，占 11.39%；项目支出 1494.84 万元，占 88.6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68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654.92 万元，增长 63.45%。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以及增加了渭河疏浚及生态治理提升、儿童篮球运动公园等项目建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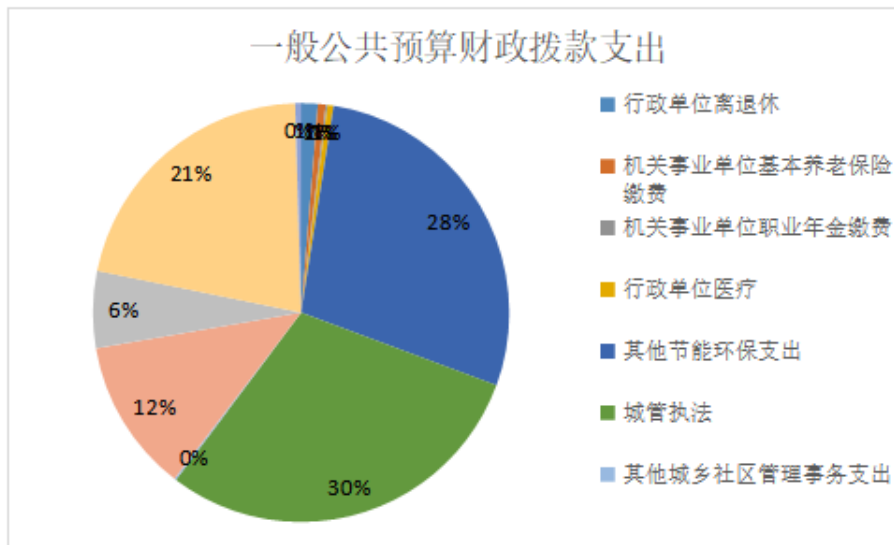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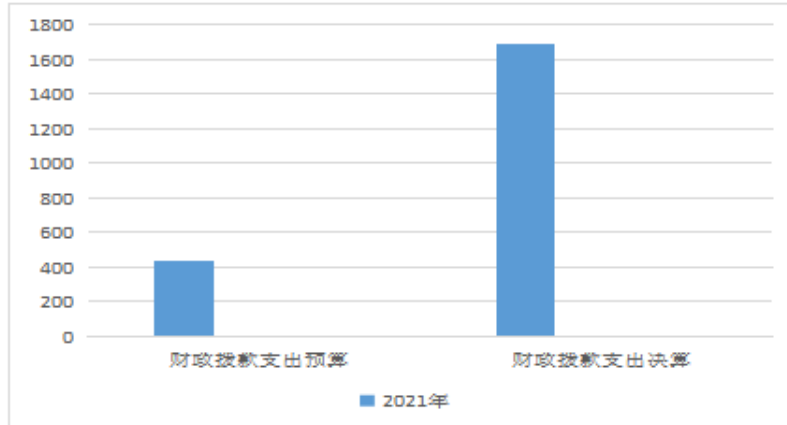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687.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654.92 万元，增长 63.45%。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以及增加了渭河疏浚及生态治理提升、儿童篮球运动公园等项目建设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31.90 万元，支出决算 1687.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0.6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54.92 万元，增长 63.45%，

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以及增加了渭河疏浚及生态治理提升、儿童篮球运动公园等项目建设收入。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为 2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因为离休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经费支出（项）。**

预算为 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因为调整工资，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2.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6.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因为工资调整。

**5.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环保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4.66 万元，为增加的金台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项目。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预算为 384.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因为人员工资调整以及增加了城市精细化管理等费用。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

**乡社区管理事务。**

预算为 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增加了团结运动公园儿童篮球场等项目。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增加了金台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省级试点项目。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0 万元，增加了渭河疏浚及生态治理提升工程项目。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7.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2.2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1.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4.89 万元，津贴补贴 40.8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2.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7.7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30.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01 万元，水电费 6.27 万元，邮电费 0.56 万元，取暖费 2.37 万元，差旅费 0.31 万元，维修费 1.98 万元，委托业务费 5.59 万元，工会经费 2.97 万元，其他交通费 2.7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无此事项。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无此事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无此事项。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无此事项。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无此事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9.8 万元，支出决算 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支出决算比预算减少 79 万元，主要是因为年终做决算时调整了科目，将城市精细化管理费调整到专项业务费支出科目。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81.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81.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1.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为进一步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强化财务监督管理职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体现财政“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的管理要求，根据财政局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单位实际制定实施办法。预算绩效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活动。逐步建立完善“预算编制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预算绩效管理的原则是：统一领导、分级管理，整体设计、稳步推进，低效问责、高效激励，客观公正、公开透明。办公室负责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组织、指导，并协调、配合财政部门做好相关工作。各业务股室及预算绩效

管理领导小组成员是绩效管理的工作主体，负责我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的具体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内容与职责：预算绩效管理的对象为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性资金。预算绩效管理的内容：（一）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各业务股室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或追加预算时，应同时编制预算绩效计划，报送绩效目标。办公室对提交的绩效目标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核，不符合要求的，退回申请用款部门重新调整绩效目标；符合要求的，提交区财政部门申报。（二）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建立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机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跟踪管理和监控。对上年度开展的重点项目评价工作进行绩效跟踪。（三）绩效评价管理。预算执行中期或结束后，要及时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绩效评价，重点评价产出和结果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用款部门要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自评，认真分析研究评价结果所反映的问题，努力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改进和提高工作的措施。（四）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与应用管理。根据财政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应及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完善管理制度；用款部门应及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措施；应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5个，涉及预算

资金 1494.8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圆满完成了以下主要工作任务：

1、围绕标准，加大整治，全力保障全国文明城市复审高线达标。一是加大市容市貌管理力度；二是持续开展共享单车规范整治；三是公厕管护专项整治；四是开展马路市场专项整治。

2、健全机制，量化考核，大力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一是修订完善了《金台区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奖惩办法》；二是承接全区数字化城管工作；三是推行街长制；四是积极探索执法力量下沉镇街；五是开展市容管控示范街区创建。

3、党建引领，突出示范，积极探索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金台模式”。一是创新模式，建立分类“积分超市”；二是在无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设置“红黑榜”，实现“以督促改、以改提优”。三是扎实开展“一十百千万”行动，建立宣传平台，探索出“小手拉大手”宣教模式；四是建设完成厨余垃圾就地化处理站及生活垃圾分类宣教基地、垃圾分类主题公园，建成“两个中心一个点”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建设正在施工建设中。

4、多维治理，植增管养，全面提升环卫绿化质量。一是强化道路清扫保洁力度；二是稳步推进“城市绿荫行动”和花卉栽植规模；三是提升辖区公共绿地的管护养护标准。

5、改造提升，建设精品，稳步推进城市品质提升工作。



一是提升改造老旧公厕 15 处；二是建设卧龙寺城市驿站；三是建设完成长乐塬口袋公园；四是将知秋园改造提升为垃圾分类主题公园。

6、夯实责任，强化措施，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一是加强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二是持续加大道路洒水抑尘；三是加大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执法力度；四是狠抓餐饮油烟治理。

7、严格要求，精心锤炼，切实加强城管队伍建设。一是强化管理；用制度管队伍，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二是加强学习教育；三是制定规章，规范执法。

8、精准发力，强化落实，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将巩固脱贫攻坚成效与乡村振兴工作结合起来，把工作任务不断引向深入。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金台区花卉基地运行经费等 5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金台区花卉基地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40 万元，执行数 13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金台区花卉基地运行经费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做到了专款专用，顺利完成了年度目标。数量指标年度指标值 300 万盆，全年完成值 424 万盆，完成供给率 141.3%。生产的盆花保障了辖区公园绿地、城市广场、主次干道、重要桥体等处花卉装扮及节日氛围营造需要，美化了环境，提升了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了舒适、优

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需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而提高预算执行力度。

##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金台区花卉基地运行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金台区域管执法局		实施单位	金台区域管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40	134.53	96.09%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140	134.53	96.0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政府关于“各区要建设一个花卉苗圃，以满足城市美化用花”的要求，由区域管执法局负责，加快基地建设进度，引进和培育适合我区生长的花卉新品种，立足长远，开拓市场，打造特色花卉产业基地，吸纳就近劳动力，培育农业发展新动能。			经考察选址，租赁蟠龙镇韩家村经济合作社花卉苗圃一座（占地32亩，1个温室大棚、7个日光大棚）及部分设施，培育时令花卉，以保障金台区公园绿地、城市广场、主次干道、重要桥体等处花卉装扮及节日氛围营造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产出花卉量		300万盆	424万盆	
		质量指标	培育时令花卉，保障辖区内花卉供给。		花卉成活率95%，供给率100%。	完成供给率141.3%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1年		
		成本指标	花卉基地管理和运行经费		140万元	134.53万元	12月份工人工资未支付，加大支付力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 金台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决算总金额为 36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占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由区城管执法局监管（东岭廊桥以东、团结公园南侧、团结公园子堤内、团结公园至蟠龙大桥段、卧龙寺大桥段）五个标段中标企业，对东岭廊桥至卧龙寺大桥东滩涂地清理杂草、修剪原有绿植、栽植小各类花卉品种十几种，栽植大花月季 2.1 万平方米 40 万株、南天竹 4250 平方米、芦苇 7 千平方米、鸢尾 3800 平方米、粉黛乱子草 6 千平方米、红叶石楠 500 平方米，栽植宿根花卉、石竹 20000 平方米，金鸡菊 8000 平方，牵牛花 8000 平方米、四季海棠 700 平方米，野花组合 3.8 万平方米，播种小冠花 2 万平方米，累计出动机械 412 台班，人工 6084 人次，完成 790 米人行步道的铺设以及一个扇形、一个方形的观光平台搭建，同时做好后建成养护期的养护工作。近年来，宝鸡市委、市政府精心实施渭河生态治理工程，使渭河两岸成为市民和游客休闲健身、旅游观光的好去处，成为全市的“会客厅”和“中央公园”。为全面展示渭河生态治理成果，充分展现“百里花海”迷人风采，拟开展“路边鲜花任你看宝鸡花海等你来”主题采访活动，进一步构建城市新形象，提升宝鸡的知名度、美誉度。建成后此处景观将成为我市新的休闲、观光胜地，进一步强化市民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助力我市最具幸福感城市建设进程。



##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渭河疏浚及生态治理提升工程					
区级主管部门		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实施单位	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68	368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368	368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东岭廊桥至卧龙寺大桥东1050亩滩涂地整治, 修人行步道的铺设以及一个扇形、一个方形的观光平台搭建; 栽植大花月季、常天竹、芦苇、鸢尾、粉黛乱子草、红叶石楠, 栽植宿根花卉、石竹、金鸡菊、牵牛花、四季海棠、野花组合、播种小冠花等植物, 兼顾造型美观和花期, 力争做到四季皆有景。			已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范围数量		1050亩	1050亩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圆满完成	圆满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额		368万元	36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 提升城市品质, 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 提升城市品质, 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 提升城市品质, 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美化环境, 提升城市品质, 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3. 儿童篮球运动公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决算总金额为 20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占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团结运动公园内建设团结运动儿童篮球场、智慧步道等，分两个标段进行施工。其中儿童篮球场 300 m<sup>2</sup>，东西、南北建成两组篮板，供 6 至 9 岁、9 至 12 岁儿童娱乐锻炼；儿童健身园 540 m<sup>2</sup>，供儿童健身锻炼；建设全民智慧健身步道 1000 米，并安装智慧系统；安装 12 组智能健身器材，修缮园区原有体育设施；团结运动公园建设保安亭一座，主堤安装智能停车杆一处，现已圆满完成工作任务，并取得了良好效果，得到了周围群众的一致好评。

##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儿童篮球运动公园				
区级主管部门		金台区域管执法局		实施单位	金台区域管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2	202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202	202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宝金发改投发[2021]13号《关于渭河团结运动公园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要求,在团结运动公园内建设团结运动儿童篮球场、智慧步道等,分两个标段进行施工。			儿童篮球场300㎡,东西、南北建成两组篮板,供6至9岁、9至12岁儿童娱乐锻炼;儿童健身园540㎡,供儿童健身锻炼;建设全民智慧健身步道1000米,并安装智慧系统;安装12组智能健身器材,修缮园区原有体育设施;团结运动公园建设保安亭一座,主楼安装智能停车杆一处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未完 原因和 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工程量	儿童篮球场300㎡,;儿童健身园540㎡;建设全民智慧健身步道1000米,安装12组智能健身器材,保安亭一座,主楼安装智能停车杆一处。	儿童篮球场300㎡,;儿童健身园540㎡;建设全民智慧健身步道1000米,安装12组智能健身器材,保安亭一座,主楼安装智能停车杆一处。	
		质量 指标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圆满完成	圆满完成	
		时效 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1年		
		成本 指标	项目投资总额	202万元	202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公共体育服务系统建设不仅增强了全人民的体魄,而且保障了其基本体育权益,渭河团结运动公园建设是一项民生工程,更是民心工程。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生态 效益 指标	公共体育服务系统建设不仅增强了全人民的体魄,而且保障了其基本体育权益,渭河团结运动公园建设是一项民生工程,更是民心工程。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公共体育服务系统建设不仅增强了全人民的体魄,而且保障了其基本体育权益,渭河团结运动公园建设是一项民生工程,更是民心工程。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 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城市绿荫行动及精细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21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市绿荫行动”共完成绿化面积 637.915 万平方米，共栽植各种绿化乔灌木 133.9343 万株，立体绿化 1240 米，移植苗木 1543 株。对城市主次干道进行了栽植补植工作。在群众路中山东路、宝福路、宝十路、宏文路东段、行政大道、蟠龙大桥北侧等路段共补植小叶女贞、红叶石楠、海通等绿篱 1605.5 m<sup>2</sup>，补植麦冬 910 m<sup>2</sup>、鸢尾 185 m<sup>2</sup>，移栽月季 410.5 m<sup>2</sup>，补栽棣棠 56 m<sup>2</sup>；播撒草籽 2815 m<sup>2</sup>，补植银杏、楸树、七叶数等乔木 46 株。依托我区自建的花卉基地优势，在重大节日时段、重要城市节点，更换时令花卉 6 次 240 多万盆，实现了“花满宝鸡、扮靓陈仓”；把知秋园改造提升成垃圾分类主题公园已建成对外开放，在团结运动公园改造提升增加儿童篮球场，建成智能体育公园；依托卧龙寺芳香园，建设城市驿站 1 座，在长乐院门口新建口袋公园 1 座，不仅改善了居住环境，也解决了居民对户外活动空间的需求，受到群众欢迎。修订完善了《金台区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奖惩办法》，建立城市精细化管理联席制度，严格执行三级督查机制细化督查考核指标，督查结果实行日报、周报、月考核，调动创先争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绿荫行动及精细化管理				
区级主管部门		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实施单位	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15.65	215.65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215.65	215.65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常态化创建,以聚焦城市品质提升“10+1行动方案”和“城市清理行动”为着力点,扎实做好市容管理、环境卫生整治和绿化提升工作,着力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城市品位形象,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已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范围	辖区内	辖区内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圆满完成	圆满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额	215.65万元	215.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为大家创造舒适、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5. 金台区城市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决算总金额为 574.66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占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一）中末端配套建设

1. 投放收集站点升级改造。为便利储运、规避城市交通高峰期，在陈仓大道、店子街等主干道路新增、改扩建中转站 8 座，分类垃圾转运站保有量达到 41 座。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先后在 100 个居民小区投建 201 个生活垃圾分类亭。

2. 运输车辆配置。截至 11 月底，全区保有厨余垃圾运输车 12 辆、其他垃圾运输车 57 辆、可回收物运输车 1 辆、有害垃圾运输车 1 辆、大件垃圾运输车 1 辆，基本实现运输能力与产出量相匹配。

3. 智能垃圾分类回收系统建设。试点投放积分兑换设备，居民下载 APP 扫码投放，自动称重积分，兑换生活用品，全区累积绿色积分 60 余万，兑出实物奖励 5000 余份。立足“两中心一点”和厨余垃圾在地化处理项目，秉承“打造家门口的回收网点”和“经营垃圾”的理念，构建全链条回收利用体系。搭建再生资源大数据平台，镶嵌居民参与、回收总量、资源化利用等模块，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监管能力建设。

4. 厨余垃圾在地化处理建设。采取 BOT 模式，委托宝鸡洁净环境有限公司通过预处理+厌氧发酵+污水处理工艺，每天最大可处理厨余垃圾 200 吨；在代家湾小区试点投放 1 台日处理能力 500kg 的小型设备，可满足小区日常处理需求；

在秦岭综合市场建成金台区厨余垃圾日处理能力5吨的本地化处理中心，可满足秦岭市场及宏文路沿线居民小区每日处理需求。

（二）宣传阵地建设。先后有1个区级垃圾分类宣教基地、10个镇街级宣教中心、1座垃圾分类主题公园对外开放。共接待中、省、市、区各级部门和驻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群众186次1.2万多人参观体验。

难点和解决措施：

自示范区创建工作开展以来，全区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得到改善、分类意识基本形成，但是亟待解决的问题依然客观存在。

一是前期分类投放自觉性有待提高。在依靠监督员、引导员桶边监督、二次分拣等手段效果甚微的前提下，建议建立规范的垃圾分类激励机制，把奖励激励经费落到实处，使源头分类和投放取得实质性成效。

二是加快数字化平台建设。为了加快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置等环节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建议建立省级或者市级统一规范管理的数据平台，进一步提高基础管理工作效率。

三是垃圾分类缺乏强制性约束。建议加快立法进程，解决垃圾分类无法可依的现实问题。

##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金台区城市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					
区级主管部门		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实施单位	金台区城管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74.66	574.66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474.66	474.66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100	100	100.00%	
		区级及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区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80%，公共机构实现全覆盖，群众分类知晓率不低于80%，满意度不低于80%，投放准确率不低于70%，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除卫生填埋和焚烧发电之外的垃圾回收利用率）不低于35%。			已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全年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创建省级试点示范区数量(个)		1	1	
		质量 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90%	≥90%	
		时效 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1年		
		成本 指标	项目投资额		574.66万 元	574.66万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垃圾回收利用率		≥25%	≥25%	
		社会 效益 指标	全民垃圾分类知晓率		≥80%	≥80%	
		生态 效益 指标	减少废气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100%	≥10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指 标	群众满意度		≥80%	≥8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9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431.90 万元，执行数 1687.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0.61%。

本年度本单位运行情况良好，取得的成绩主要有：

（1）围绕标准，加大整治，全力保障全国文明城市复审高线达标。一是加大市容市貌管理力度；二是持续开展共享单车规范整治；三是公厕管护专项整治；四是开展马路市场专项整治。

（2）健全机制，量化考核，大力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一是修订完善了《金台区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奖惩办法》；二是承接全区数字化城管工作；三是推行街长制；四是积极探索执法力量下沉镇街；五是开展市容管控示范街区创建。

（3）党建引领，突出示范，积极探索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金台模式”。一是创新模式，建立分类“积分超市”；二是在无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设置“红黑榜”，实现“以督促改、以改提优”。三是扎实开展“一十百千万”行动，建立宣传平台，探索出“小手拉大手”宣教模式；四是建设完成厨余垃圾就地化处理站及生活垃圾分类宣教基地、垃圾分类主题公园，建成“两个中心一个点”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建设正在施工建设中。

（4）多维治理，植增管养，全面提升环卫绿化质量。一是强化道路清扫保洁力度；二是稳步推进“城市绿荫行动”和花卉栽植规模；三是提升辖区公共绿地的管护养护标准。

(5) 改造提升，建设精品，稳步推进城市品质提升工作。一是提升改造老旧公厕 15 处；二是建设卧龙寺城市驿站；三是建设完成长乐塬口袋公园；四是将知秋园改造提升为垃圾分类主题公园。

(6) 夯实责任，强化措施，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一是加强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二是持续加大道路洒水抑尘；三是加大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执法力度；四是狠抓餐饮油烟治理。

(7) 严格要求，精心锤炼，切实加强城管队伍建设。一是强化管理；用制度管队伍，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二是加强学习教育；三是制定规章，规范执法。

(8) 精准发力，强化落实，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将巩固脱贫攻坚成效与乡村振兴工作结合起来，把工作任务不断引向深入。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2、因单位全额编制少，导致公用经费不足，与实际支出相差较大。公用经费基本为刚性支出，控制有一定难度。

3、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够。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短，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下一步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加强相关人员培训，特别是《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5、加大绩效评价工作的宣传和培训力度，使相关人员能够正确认识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作用。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金台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自评得分: 99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分析与建议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辖区内城管执法、道路清扫保洁、绿化管护、公共设施设备管护、垃圾清运等城市市容管理等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总支出1687.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21万元,项目支出1494.84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城市品质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金台区城市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花卉基地建设等工作。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geq 95\%$	431.90万元	1687.05万元	9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增减或结构调整的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他收入、其他资金。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431.90万元	1687.05万元	5	预算调整为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的调整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结转)×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结转+前三季度追加结转)×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431.90万元	1687.05万元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0	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德使用,处置按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符合	符合	5			
效果	项目产出 (40分)	项目绩效 (20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专项资金自开列设计始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要求;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符合	符合	5			
			40	1. 为定性指标,根据“二物”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 80-50%(含), 50-10%来记分; 2. 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得,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